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召开情况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送达监事会成员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树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对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，同意对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7日